

证券代码：838226

证券简称：同德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53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公司全体董事切实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关职责，忠实履行股东大会决议，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公司治理情况、公司对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对公司未来展望及

2019 年的工作思路等事项进行了总结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会议召开情况进行汇报，并就公司报告期内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 2019 年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全面回顾了 2018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完成了公

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4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反对股数 12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

具体相关事宜；

（2）就申请终止挂牌的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需的审批、备案、退出登记等手续；

（3）批准、签署、执行与申请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合同；

（4）办理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4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反对股数 1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中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价格、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胜坤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孟德胜、王坤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9 日